

明朝中叶，宦官当道，群臣噤声。蒙古瓦剌部落乘势南侵。明英宗亲征瓦剌，被俘。瓦剌大军进逼明都，朝野震恐，南迁之议四起。主战的兵部侍郎于谦率众扶立

于谦

又名「大明节烈」

新主景泰帝，机动作战，取得「北京保卫战」大捷，举国振奋。为施反间计，瓦剌把英宗送归故土。至此，于谦卷入了皇廷内部的生死争斗……

王占君·著

华夏出版社
HUAXIA PUBLISHING HOUSE

长篇历史小说

明朝中叶，宦官当道，群臣噤声。蒙古瓦剌部落乘势南侵。明英宗亲征瓦剌，被俘。瓦剌大军进逼明都，朝野震恐，南迁之议四起。主战的兵部侍郎于谦率众扶立

于谦

又名「大明节烈」

新主景泰帝，机动作战，取得「北京保卫战」大捷，举国振奋。为施反间计，瓦剌把英宗送回故土。至此，于谦卷入了皇廷内部的生死争斗……

王占君·著



华夏出版社
HUAXIA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于谦 / 王占君著. —北京: 华夏出版社, 2010. 5

ISBN 978-7-5080-5756-9

I. ①于… II. ①王…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80980 号

丛书策划: 高 苏

电 话: 64663331—3069

84545483

电子邮箱: huaxiagaosu@163.com

责任编辑: 高 苏

出版发行: 华夏出版社

(北京市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 4 号 邮编: 10002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世界知识印刷厂

装 订: 三河市李旗庄少明装订厂

版 次: 2010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2010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670×970 1/16 开

字 数: 270 千字

印 张: 17.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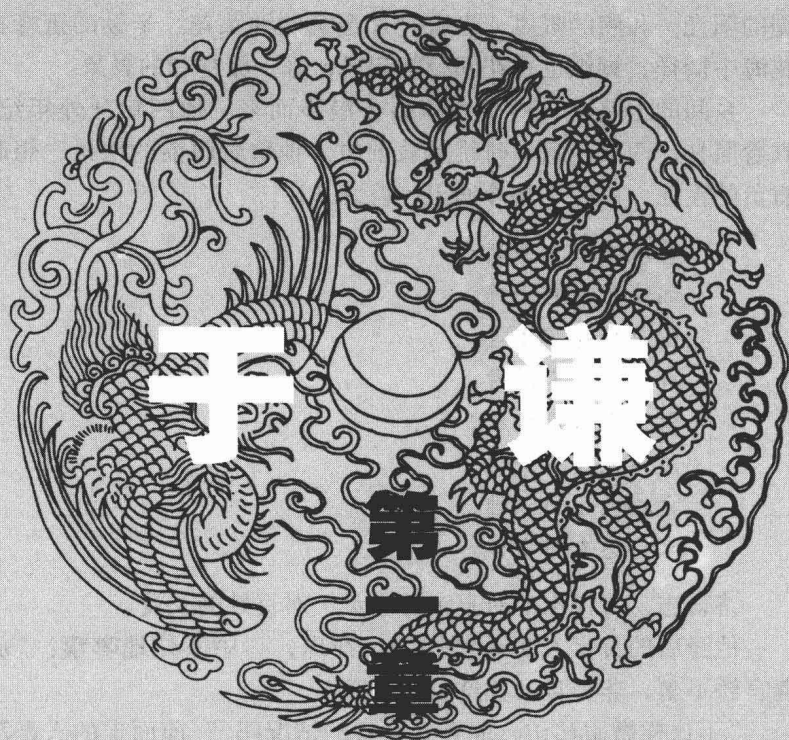
定 价: 30.0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 可及时向我社发行部调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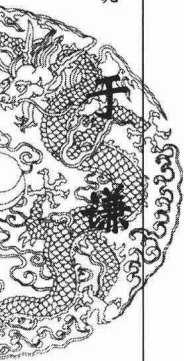
目 录

第 一 章	私访遇凶险	1
第 二 章	被困宁王府	15
第 三 章	抗旨斩王兴	29
第 四 章	回京陷天牢	43
第 五 章	巧计斗也先	57
第 六 章	明英宗亲征	71
第 七 章	兵败土木堡	85
第 八 章	英宗做楚囚	99
第 九 章	成王即皇位	113
第 十 章	计陷紫荆关	127
第十一章	北京保卫战	141
第十二章	激战德胜门	155
第十三章	冰封居庸关	169
第十四章	遭遇美人计	183

第十五章	拒婚瓦刺营	197
第十六章	妙计除喜宁	211
第十七章	迎归太上皇	225
第十八章	祸起镀金刀	239
第十九章	废立皇太子	253
第二十章	亮节壮英魂	267



私访遇凶险



明正统六年（1441）的三月，江南的洪州正值春浓时节，明媚的阳光，和煦的暖风，满眼一片金黄的油菜花。辛勤的蜜蜂在花海中徜徉，蝴蝶也在花间翩翩起舞，好一派祥和的景象。

乡间的土路上，一个中年男子漫步而来。他四旬开外年纪，衣着简朴，两只眼睛不时眺望着前方。他看着眼前的情景，想起肩负的重任，口中不觉吟诵出一首诗来：

春风堤上柳条新，
远使东南慰小民。
千里宦途难了志，
百年尘世未闲身。
豺狼当道须锄胥，
饿殍盈歧在抚巡。
自揣匪才何以继，
只将忠赤布皇仁。

诗言志，看得出他对皇帝的忠贞、对百姓的关爱。

他身后的青年人额头已经沁出汗珠，口中不住地嘟囔：“放着官轿不坐，非得自己找这苦头吃。”

“不这样微服私访，能看到真实的情况吗？”前面走的人是江西巡抚于谦。他倒是不太在意这位义子的情绪，眼睛盯住了路北的一处村落。这是个只有几十户人家的小村庄，和洪州城外大大小小的村落一样，没有什么特殊之处。于谦头也没回，对义子于广说道：“走得口渴了，到村里讨碗水喝。”

村头的院落里传来一阵阵动听的琴声，时而舒缓时而激越，于谦不由得循着琴音走过去。

于广上前拍打院门：“里面有人吗？”

于谦正要制止但为时已晚：“哎，不该打断这美妙的琴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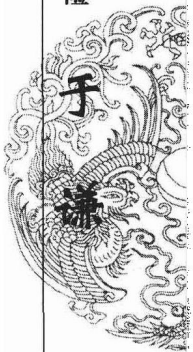
一位年约五旬的长者打开院门：“是何人？”

于广答道：“我们是过路的，走得口干舌燥，意欲讨碗水喝。”

“好说。”长者侧过身，“二位请进。”

于谦见这人虽说是村野打扮，却是仪表不俗，周身上下透出为官的气质，不由得问道：“敢问仁兄尊姓大名？”

“在下俞荣。”他也在打量于谦，“先生气宇轩昂，不像寻常



商贾，似乎为公门中人。”

“俞先生，你还真是眼尖。”于广不觉就要说漏。

于谦赶紧接过话：“哪里，在下不过就是一个教书先生。而今，要去洪州就馆，赶路口渴到此。”

“好，请稍待即为二位奉茶。”

“不敢当，只一杯清水足矣。”于谦进得院来，见数丈方圆的院内，收拾得十分整洁。三五棵艳如少女粉面、花朵盛开的桃树下，一方青玉案上，置放着一架瑶琴，琴后端坐一位身着杏黄裙衫的少女，见有客人到来，不免起身万福。于谦深含歉意地说：“适才一定是小姐正在抚琴，不期打扰，真是罪过。”

“不妨事。”俞荣接过话茬，“小女胡乱拨弄丝弦，有污过客贵聪，还请不要见笑。”

“岂敢，俞先生过谦了。”于谦动容地赞道，“小姐一曲《高山流水》清雅高亢裂帛断金，声遏行云，即当年俞伯牙再世，亦不过如此也。”

“先生如此过奖，岂不令小女无地自容。”俞荣深入说道，“听先生高论，亦是深通琴理之人，何不将真实身份告知。”

“鄙人属实一介寒儒，教书课童聊以口饷而已。”于谦自然不肯将自己的身份公开。

小姐忍不住开口了：“先生，有道是高山流水觅知音。既是为琴声引来，定是抚琴高手，先生何不即席演奏一曲，以饱我父女的耳福。”

“小女琴娘所求，在下以为绝不为过，还请先生允诺。”

于谦有些犹豫：“这个……”

琴娘那边飘然下拜：“万望先生不吝赐教。”

“小姐免礼，鄙人班门弄斧献丑就是。”于谦净手焚香后，坐在了瑶琴前。稍一注目，不禁惊叫一声：“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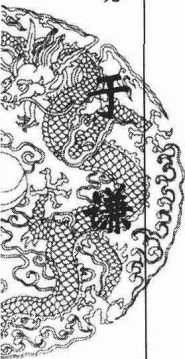
于广一惊：“父亲，怎么了？”

俞荣问道：“先生惊呼为何？”

“这张琴敢莫就是当年俞伯牙，在钟子期墓前谢知音而摔的那架古琴吗？！”于谦脸上满是惊讶。

“先生，何以见得。”琴娘觉得真的是遇上了知音。

“是这样……”未待于谦说下去，院门外又进来两个人，他只好打住不说了。



“哟，怎么抚琴的美娇娘，变成了一个粗俗的爷们儿，这该不是在抚琴招亲吧。”宁王府的家人马顺凑上前。

“放肆！”宁王府长史王兴训斥自己的跟班，并狠狠地瞪了一眼，“也不看看这是什么所在，满嘴污言秽语成何体统！”

马顺乖乖地退后：“小人失言，小人失言。”

俞荣上前问道：“请问二位尊姓大名，来到寒舍所为何事？”

马顺介绍说：“这位是王兴王老爷，是宁王府的长史大人。”

“有道是无事不登三宝殿。”王兴接过话来，“本人是奉宁王爷之命，前来请琴娘小姐过府。”

俞荣皱起眉头：“我父女与王爷素不相识，也无任何过节儿，王爷竟然相邀是何道理？”

“俞先生无须多虑，”王兴客气地说，“王爷获悉琴娘小姐琴艺精湛，且贵府又有一稀世古琴，故生仰慕之心，一来要见识一下古琴的芳容，二来欲领教一下小姐的琴技。”

俞荣一口回绝：“王府森严，王爷高贵，我父女不敢仰视；小女村野俗人，难以高攀，实难从命。”

王兴倒是并不气馁：“王爷请小姐过府，还有第三层意思。王爷府中存有古琴一架，亦堪称珍宝。据悉，乃当年诸葛亮在西城城头所抚之琴，流传至今，到了王爷手上。王爷有意与贵府的宝琴一较上下，两架古琴能够相会，也算得是人间盛事，弹奏一曲有何不可？”

琴娘一听便已动心：“请问王大人，怎知我家存有古琴，它又古在何处？愿闻其详。”

“常言道家有黄金外有等秤，俞家的古琴怎能瞒得世人？”王兴说来头头是道，“令尊姓俞，在下估计令先祖便是摔琴的俞伯牙，故而那把琴得以流传下来。琴被摔坏之后，令先祖用黄金细条缠裹，琴不仅得以使用，而且由于琴身缠了黄金，使得琴音别有一番韵味，比未摔之前更加动听。我所言确否，只要验一下琴身便知。”

“王大人所言极是，我们的先祖确是俞伯牙。”琴娘对王兴渊博的学识深为钦佩，“大人真高人也。”

“既如此，这两架古琴的相会，当指日可待。”

“小女子我明日即到王府拜会。”琴娘本是琴痴，对能一识孔明用过的古琴，恨不能立时得见。



俞荣当即反对：“女儿，此事万万不可。我们平民小户人家，不配与王府交往，免生意外祸端。”

琴娘却很固执：“古琴相会有何不可？再说堂堂宁王府，赫赫公侯家，还能把女儿吃了不成？”

“好，小姐是个爽快人。”王兴显出几分兴奋，“明日上午，我在王府大门口迎候。”

“好，我们不见不散。”琴娘说得板上钉钉。

“告辞。”王兴领着马顺走了。

俞荣这才想起把于谦这个客人冷落了：“先生讨水吃，这许久未能奉茶，多有怠慢，还请见谅。”

“不妨事，”于谦意欲尽快离开，“一碗凉水即可。”

琴娘一定为于谦斟上茶，让他父子二人慢慢饮用：“先生是识琴通晓琴理的贵客，还有教诲未曾明示。”

“鄙人原本才疏学浅，想要说的，那位王大人已然说过，也没有更多话可讲。”于谦干笑一下，“多谢热茶款待，我们后会有期。”

“先生留步。”俞荣追上去。

“俞先生还有话说？”

“先生旁观者清，请问据你所见，这宁王府小女她可去得？”

“这，”于谦是个耿直人，他不会虚情假意，“鄙人觉得小姐闺阁女流，还是少抛头露面为宜。”言毕，于谦带着于广离开了俞家。

附近传来阵阵的争吵声，而且还夹杂着女人的哭声。于谦循声走去，却见是王兴与马顺在一户农家院中。马顺是一副得理不让人的样子：“老孙头，欠债还钱天经地义，今几个你是赖不过去了。”

“马爷，我的孙女梅花，不是已经顶债了，我们已是两清了。一个大活人，还不值二两银子？”

“她只值一两，你还得把你的二孙女桃花，再送到王府为奴，欠的账才算全部还清。”马顺瞪着眼睛，还不时撸胳膊挽袖子。

王兴在一旁和颜悦色相劝：“孙大哥，你怎就想不开呢？看你这个穷家，没吃又没穿的，十五六的大姑娘差点就没裤子穿。桃花进了王府，还不是掉进了福窝，吃香喝辣穿金戴银，这是打着灯笼都难找的好事呀！”



孙老汉低声下气相求：“王老爷，你是个心善的人。我们老两口都六十多岁了，身边只有桃花做伴。你大人有大量，高抬贵手，放过桃花吧。”

“老孙头，你是给脸不要脸哪，滚开！”马顺将孙老汉一把推个踉跄，上前就扯住了桃花，“跟我走！”

桃花边挣扎边呼救：“爷爷！”

屋内病重的奶奶摇摇晃晃到了门前，手把门框，老泪纵横：“桃花，奶奶的好孙女。”

于广实在看不下去了，挺身向前，将马顺的右臂拽开：“大白天抢人哪，太过分啦！”

“干啥？挡横儿啊！”马顺翻翻白眼珠，“你不就是要水喝的那个穷酸嘛，还轮着你来装大瓣蒜。”

“小兄弟，你错怪我的跟班了。”王兴满面春风过来劝解，“其实我们这是为孙大哥着想。桃花进王府当丫环有什么不好，还为他们家带走一张嘴呢。”

于谦也走上前：“这么说，二位这是在做好事了？”

“那是自然。”

“可好事也得人家同意呀，”于谦与他辩理，“王大人，这老两口膝前没个人照应，还是不要把事做绝。”

王兴关注地看看于谦：“你到底是什么人，管闲事也不怕惹来麻烦。”

“且莫论我是谁，常言道路不平有人铲，事不平有人管。王大人，得饶人处且饶人吧。”

“好事嘛，我们自然要做到底。”王兴依然是满脸堆笑，“管宁王府的事，没有好果子吃。”

“你想要把我怎么样？”

“马顺，请他到王府做客。”

“明白。”马顺上前将于谦扭住，而且掏出一根绳子就绑。

于广过来就给了马顺一拳：“你好大的胆子，也不问问是谁你就上绑绳，真还反了天了！”

于谦倒是沉稳：“于广，不要制止，且让他将我二人抓进王府，有道是不入虎穴焉得虎子。”

王兴眯着双眼将于谦再打量一番：“也许你有些来历，我不管你是谁，都要请进王府中，到时有话你和王爷去说。”



于广悻悻地放开手：“到时候见了宁王，你就得吃不了兜着走。”

孙老汉哽咽不住：“这是怎么说，孩子没救下来，反倒让过路的人受牵连。先生，你一番好心，却被连累。”

“老人家放心，他们不敢把我怎么样。”于谦安慰道，“你的孙女也不会有事的，待我见了王爷，定会将你的桃花放回来。”

“哼！”于广气哼哼，“到时候我父亲把身份一亮，他们就都得傻眼，敢不乖乖地听话。”

王兴眼珠转了几转：“哪怕你是天王老子，也得见了宁王爷再说。马顺别客气，全都带走。”

在孙老汉呼天抢地的哭声中，桃花和于谦父子都被带走了。

于谦回望孙老汉，见他虚弱不支的身体，倚在大门框上，无奈地看着孙女被带走，那目光中满是哀伤和痛楚。他不由得信口吟出几句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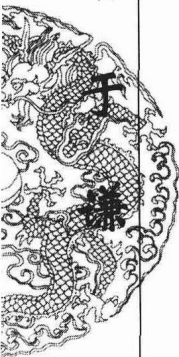
倚门皓首老耕夫，
辛苦年年叹未苏。
椿木运来桑柘尽，
民丁抽后子孙无。
典余田宅因供役，
卖绝鸡豚为了逋。
安得岁丰输赋早，
免教俗吏横催租。

“呵，想不到啊，出口成诗。”王兴不无讥讽之意，“看光景，你真的是个教书先生了。”

“你不用急，等到见了宁王爷”于广愤愤不平，“自会叫你大吃一惊。”

“那就等进了王府，再看谁的手段更高吧。”王兴冷笑着，一语双关地说。

宁王府的高宅广厦在洪州城内堪称首屈一指，大门前的九级大理石台阶，和两个威武的石狮，更衬托出王府的庄严。四旬开外正值壮年的宁王，倒背着手立于高阶之上，满心欢喜地欣赏着他的杰作。大门左侧的院墙处，一口大锅腾腾地冒着热气，锅内的白米粥咕嘟嘟直冒泡。粥里面还有零碎的猪肉羊杂，使得香气



随风飘散，诱发人的食欲。就是饱食终日的宁王都已用力抽了抽鼻子，咽下口唾液，更不要说那些乞丐和缺衣少食的流民。宁王看着眼前的情景，俨然以救世主的身份，把他的胖手一挥。于是，舍粥的家丁们开始行动。乞讨者蜂拥而上，抢领肉粥，然后端着碗蹲在墙根处都急不可耐地稀溜稀溜喝起来。

王府的后门，可是格外的清静。马顺将那把拳头大的铜锁打开，然后便推着于谦、于广和桃花：“进去！”

于广有些诧异：“为何放着大门不走，而进这后门呢？”

“何论前后门，都是王府的门，”王兴脸上是奸笑，“进去后自然就全明白了。”

王府的后花园一侧，有一闲置的小院。马顺上前敲了三下院门。院门轻轻打开，探出一个头来。开门的是王兴的儿子王山。

“爹，您可算来了，这一整天把我憋坏了。”

王兴把于谦等三人带进院子，吩咐王山：“儿子，把这个姑娘给我领走，送到天房的隔壁地房里。”

“儿子明白。”王山不顾桃花连哭带叫，把桃花连拉带扯弄走了。

于谦和于广则被送进另一间房里关押起来，马顺回身就走。

于广急了：“哎！这算怎么着，把我们当犯人了？”

“以为你们还是座上宾哪，”王兴在马顺身后说了一句，“你们就是阶下囚，等着好事吧。”

二人说完走了，院中恢复了宁静。于谦静下心来思考片刻：“广儿，只怕我们凶多吉少了。”

“啊！为什么？”

“怪我太自信了，以为见到宁王，一切即可迎刃而解。谁料这个王兴，他竟然把我们暗中关押，这不是好兆头。”

“那，我们怎么办？”

“只能走一步说一步了。”于谦在空屋子里往来踱步，脚步一动，便弥漫起灰尘。

宁王回到了内书房，一边品茗一边捧起一本书看起来。王兴轻手轻脚走进：“王爷真是高人雅士。”

“开卷有益嘛。”宁王放下书本，“交办的事如何？”

“所幸不辱使命。”王兴近前给宁王杯中续上水，“那个琴娘她应允明日上午前来会琴。”

“好，”宁王高兴得起身，“本王倒要看看当年俞伯牙用过的古琴，比本府的古琴如何？”

“自然是王府中的要高于他草民家的。”

“不可如此自负。”宁王自有他的认识，“常言道蓬蒿里藏着灵芝草，淤泥内埋着紫金盆，既是俞伯牙的后代，万万不可轻视。”

“王爷高明，小人愚钝。正所谓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和王爷在一起，随时随地都能长见识。”

“你就别再给我戴高帽了。”宁王又问，“本王给你五两纹银，让你到孙家看望慰问，情况怎样？”

“那个孙老汉对王爷是千恩万谢，收下银子，还对着城里方向叩头呢。他说孙女梅花走失，这也怪不得王府，是她自己无福消受王府的锦衣玉食。王爷是皇亲国戚，还惦记着他这草民老头。”

“咳，这梅花也真是的。到府内半年，调教得已是粗通文墨，知书达理，正该做一个内使丫环，怎么突然间就失踪了？”

“可说是呢，王爷。”王兴又讨好地说，“明日那个琴娘来了，王爷何不把她留下侍奉枕席？”

“你这叫什么话，本王爷是那种人吗？请她来为的是以琴会友，抢男霸女那是禽兽所为。”

“王爷，您真是亘古少有的好人。按理说，一个堂堂王爷，看中谁家姑娘还不是一句话。”

“咱不能以势欺人，王爷怎么了，更要品行端正。”宁王打量一下王兴，“在本王手下做事，时时处处都要本分，可不能坏了我的名声。”

“那是，那是，属下一向是听话的。”

“谅你也不敢。”宁王一挥手，“下去吧，准备好明日的古琴会。”

王兴答应一声躬身退出，立刻换了一副嘴脸。没有了谄媚的假笑，代之以得意的神色来到那个废弃的偏院，又是敲了三下院门。

王山打开门，用衣袖遮着脸：“爹，完事了。”

王兴没有答话，而是将他儿子的右臂拨拉开，看见王山脸上有几道鲜红的划痕，啪地一个巴掌狠抡过去。





王山被打得眼冒金星：“爹，您凭啥无缘无故就打人？”

“打你，我还想杀了你。”王兴恶狠狠，“说！是不是你又馋猫偷腥，老子还没享用，你倒先尝鲜。”

“爹，你冤枉我。”王山尽量躲开父亲的眼神，“那个桃花，我不过是逗她几句，她就发狠挠我。”

“还是你动手动脚了，不然她会挠着你。”王兴明白自己的儿子是什么货色，“老实交代，你到底占着便宜没有？”

“天地良心，爹，我连毛都没摸着。”

“哼，要是骗我，看不扒了你的皮。”王兴悻悻地走进地字房。

眼睛哭得红肿的桃花，看到王兴走进，扑通跪倒在地：“王老爷，求您看在我年纪幼小的份儿上，放了我吧。”

“放你太容易了，我原本就不想为难你。今天带你进王府，是因为有马顺那个狗奴才在场。我如不做做样子，他回来禀报王爷，我也就吃不了兜着走了。”王兴说着把手提的食盒放在桌上，打开盖，逐样取出里面的饭菜，“来把饭吃了，吃饱了我放你回家。”

“真的！”桃花有些喜出望外。

“傻孩子，我骗你干啥？我的闺女才比你小几岁，跟我的女儿没什么两样，吃饭吧。”

桃花跪地就磕头：“王老爷，我恨不能立时就回家，看我爷爷和奶奶，我眼下啥也吃不下，您就放我走吧。”

“看这话让你说的，人是铁饭是钢，不吃饭你怎么回家。再说了，我都把饭菜给你预备了，总不能让我这好心成了驴肝肺呀。”

“这，我真的吃不下。”

“来，吃不下就少吃点。”王兴热情地将筷子塞在桃花手中。

桃花觉得如果不吃，确实对不住人家的一片好心，便端起饭碗，扒拉起白米饭，并喝了几口汤。

“哎，这就对了。”王兴笑咪咪地盯着桃花刚见隆起的胸部。

少时，桃花的上下眼皮便打架了。她有些迷糊了：“我怎么犯困呢？”

“是你没休息好，困就睡一觉。”

“我不，我要……回家。”说着，她已趴在桌上睡着了。



王兴得意地转身出屋，看见儿子正迅疾离开了窗台：“妈的，你小子竟然偷看老子的行藏。”

“没有哇，爹，我就是站在窗外，怕你有事吩咐找不到我。”

王兴看到了窗纸上有个小洞，上前踢了一脚：“这是啥，还他妈的狡辩，你就是不学好。”

“是我不好，不是跟爹学的。”

“你小子还敢咬我。”王兴举拳又要打，王山吓得躲闪开。

“别跑，滚回来我还有话说。”

王山停住脚步：“爹，您有何吩咐？”

“把院门看好，马顺那小子要是敲门，先别给他开。”

“爹，我明白。”

王兴转身进屋了，他一层层扒去桃花的衣服。少女那紧绷绷光滑而又粉白的躯体，毫无遮掩地呈现在他的面前。王兴又三下五除二，脱光了自己的衣裳，往桃花身上压去。

窗外扒眼的王山，看得心头燥热，使劲咽了口唾液，心想就许他快活，自己也得想法玩玩。他回身便进了天字房，里面是已经疯癫的梅花，冲他嘻嘻笑道：“你来了。”

在这森严的王府，就在宁王的眼皮子底下，那个失踪的梅花，就被囚禁在这偏院中。梅花是王兴用同样方法将其强行奸污的，数月过去，竟致精神失常。这样的女人，已无羞耻感，任凭王兴父子和马顺蹂躏。所以王山在她身上发泄，她已不知反抗。

桃花还在药力的昏迷中，王兴兽欲得偿，他从房中走出，王山也早已完事在院中恭候。他瞅瞅儿子，心里明镜似的：“你刚才没干好事吧。”

“哪能呢，我一直站在这。”

“算了，你小子那点鬼花活还能瞒得了我。”王兴装作大度地说，“为父也不与你计较了，得干正事了。”

“儿子这里等爹的指派。”

“去把马顺找来。”

“遵命。”王山回身就走，打开大门，却见马顺就站在门前，“哎，你怎么在这等着？”

“山人自有妙算，我料定王大人必然要找我。”

“那你为何不敲门？”

“不想惊扰大人的好事。”



“看起来你真是条蛔虫，得防备着点。”

“用不着，我对王大人是忠心耿耿。”马顺来到王兴面前，“大人您找我？”

“你猜猜所为何事？”

“该不是为那姓于的父子吧？”

“还行，不枉我看重你。”王兴还在卖关子，“应该怎么办，也不用我详细交代了。”

“大人的意思是，送他二人上西天。”

“不错，夜长梦多，该送他们上路了。”

“大人，这二位似乎很有来头，我们别再碰上茬子。”

“正因为如此，才不能留下活口。”王兴恶狠狠，“不管他身份如何，死了都不会说话，都是臭肉一堆。”

“好吧，小人遵命。”马顺看看王山，“大人，这次是两头驴，我一个人怕不好对付，让小山给我当个帮手。”

王兴明白，他这是要抓个垫背的，免得他自己落个杀人犯的罪名。可他不想让儿子手上沾血：“马顺，凭你的本事，别说两头驴，就是十头八头也不在话下，去吧，不会有事的。再说，干了也不是一回了。”

“小人从命。”马顺明白，如果他再坚持，弄不好就会将他也灭口，还是识相点听话吧。

偏院里面，于谦和于广被困在其中。二人饭没吃一口水没喝一口，于谦虽然明白情况不妙，但他依然是大人物的风度，并不过分表露出来。而于广则不然了，他不住地唉声叹气，免不了要埋怨于谦：“父亲大人，你说你放着巡抚官轿不坐，非得要私访。这可倒好，让人给关起来了，没吃没喝还都好说，别再没了命。”

“广儿，人生一世，要时刻想着为他人，不要只想为己。父亲为官，就要时刻为民，若不私访，如何能发现民生疾苦，如何能发现污吏贪官，你受连累为父对不住你，但我是决无反悔。”

于广无话了：“父亲，儿我不怕连累，就是觉得窝囊。明明一个三品大员堂堂巡抚，反倒成了阶下囚。”

“人活一生，要先想到吃苦，苦能磨炼人的意志，让人坚强。”于谦沉思着吟出一首诗来：